

证券代码：400167

证券简称：未来3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通讯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钱潮路369号316室
- 4.发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审计委员会主任王志铭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无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审计委员会委员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审计委员会委员2人，审计委员会委员陈玺仁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认真总结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编制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阅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有出席本次会议的委员对上述议案均无意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公司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008,388,480.43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516,065,72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了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作出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我们对此表示认可。

二、审计委员会同意《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降低和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30日